

投资学专业辅修学位人才培养方案

(2023 级)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适应数字时代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立足珠三角、面向粤港澳大湾区，旨在培养具有良好思想政治素质、人文素养和职业道德，具备扎实的投资理财专业知识，掌握资产投资决策和运作管理能力，社会责任感和创新意识强，能在企事业单位或政府部门从事投资项目策划、决策分析及业务管理的应用型人才。

二、培养要求

(一) 知识要求

具有较为扎实的投资学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，及时了解一定的金融证券理论前沿和实践发展等。初步了解一些金融科技工具，如量化分析、人工智能等，以适应数字经济背景下的金融行业需求。系统掌握投融资的基本工具和方法，熟悉国家有关投融资行业的方针、政策和法规。

(二) 能力要求

具有较为扎实的投资理财能力、金融证券操作技能和一定的投资管理能力；初步具有运用本专业发现、分析和解决投融资中问题的能力，具备一定的科研能力。

(三) 素质要求

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、道德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；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、科学精神和求真求实品行；具有良好的专业素养、认真严谨的工作态度和创新精神；具有良好的身心素质、团队合作精神和

社会责任感。

(四) 职业要求

在校期间，积极参加银行业从业资格、证券业从业资格等考试并尽可能获得相关证书。

三、主干学科

经济学。

四、核心课程

投资学、证券投资学、公司金融、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、期货投资学、项目评估与管理、国际金融、智能金融等。

五、专业教学计划表

课程性质	课程模块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学分	标准总学时	总学时分配		开设学期	考核方式	备注
						理论学时	实践学时			
专业教育	专业学科基础课	012001	微观经济学	3	48	48		3	考试	辅修专业
		012002	宏观经济学	2	32	32		4	考试	辅修专业
		012004	管理学	3	48	48		4	考试	辅修专业
		012005	会计学原理	3	48	32	32	3	考试	辅修专业
		012006	应用统计学	3	48	32	32	5	考查	辅修专业
	专业核心课	012208	投资学	3	48	48		5	考试	辅修课程/辅修专业
		012205	投资银行学*	3	48	48		3	考试	辅修课程/辅修专业
		012227	公司金融	3	48	32	32	7	考试	辅修课程/辅修专业
		012015	ERP 与企业经营演练*	2	32		64	7	考查	辅修课程/辅修专业
		012209	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*	3	48	32	32	7	考查	辅修课程/辅修专业
		012204	证券投资学*	3	48	32	32	6	考查	辅修课程/辅修专业
	专业选修课	012210	国际金融	3	48	48		7	考试	辅修课程
		012215	个人理财*	3	48	32	32	4	考查	
		012214	期货投资学	3	48	32	32	7	考查	
		012206	项目评估与管理	2	32	32		6	考查	
			012226	智能金融	3	48	32	32	6	考查
	小计			45	680	528	304			
实践教学	304+8W	毕业设计（论文）		8			8W			
总计				53	808	528	304+8W			

注：1. 标准总学时=学分×16=理论学时+实践学时/2；

2. 本专业标准总学时为 808 学时；
3. 若课程为辅修专业或辅修课程要求修读的课程，在“备注”一栏中说明。

六、学分与学位授予

学生在校期间，修满主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，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资格和学位授予资格时，完成辅修学士学位教学计划所规定的课程学习任务，修满 53 学分，可申请辅修学士学位，符合授予条件者可以授予经济学学士学位（辅修）。